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 2019 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273 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6,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38.00 元，共计募集资金 228,000.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10,523.8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217,476.2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14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054.65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216,421.55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0〕298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187,521.49 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22,701.79 万元；2019 半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8,099.09 万元，2019 半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009.07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95,620.58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23,710.86 万元。

截至 2019 年 0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42,972.83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剔除北京联拓项目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539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0年11月6日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临海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1年6月15日本公司和新设子公司宁波永宏户外休闲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永宏公司）连同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杭州湾新区支行、公司和新设子公司宁波强邦户外休闲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强邦公司）连同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杭州湾新区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为了加强对募集资金的集中管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管理效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12年9月1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决定逐步取消在“兴业银行临海支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于2012年9月14日连同保荐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补充协议》。

根据公司财务管理安排需要，维护并加强银企合作关系，公司于2012年11月1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决定将原存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临海支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部分资金转存其他募集资金专户并新设两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公司于2012年12月04日连同保荐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公司于2012年11月13日连同保荐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临海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2013年5月20日连同保荐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临海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司临海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

公司于 2013 年 6 月 6 日发布《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完成的公告》，截至 2013 年 6 月 6 日，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临海支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的募集资金已全部支出，该账户不再使用，经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临海支行审核，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正式注销。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14 日连同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杭州湾新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

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9 日发布《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司于 2015 年 9 月和北京联拓天际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连同保荐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和平里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方庄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2 日发布《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司于 2017 年 6 月连同保荐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临海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决定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临海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专户仅用于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公司依法履行相应程序后确定的其他用途。

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2 日发布《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已将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临海支行（账号 15000088696083）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的募集资金全部转出并且正式注销。

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31 日发布《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已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杭州湾新区支行（账号 392258832423）、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账号 33001666135053007730）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的募集资金全部转出并且正式注销。

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4 日发布《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已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账号 370158361298）、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账号 1207021129200339732）、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和平里支行（账号 8110701015300150800）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方庄支行（账号 110918758610101）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的募集资金全部转出并且正式注销。

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5 日发布《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已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杭州湾新区支行（账号 39543001040006126）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的募集资金全部转出并且正式注销。

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9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有 3 个募集资金专户、2 个结构性存款。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临海支行	19930101040057888	1,477,967.71	
		15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临海支行	33001666135059003369	8,257.0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临海支行	81060158000000072	22,093.21	
		278,220,000.00	结构性存款
合 计		429,728,317.99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2. 本期超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如下：

经 2011 年 5 月 2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额募集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实施户外休闲用品物流中心项目及年产 470 万件户外休闲用品生产线项目，本期分别使用 0 万元和 34.84 万元超额募集资金。

经 2015 年 8 月 1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额募集资金收购北京联拓天际电子商务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对其进行增资。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其他说明

公司根据 2019 年 4 月 19 日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审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或终止的议案》，决定终止户外休闲用品物流中心项目（宁波永宏公司）项目，并对年产 345 万件新型户外休闲用品生产线项目、产品研发检测及展示中心项目、年产 470

万件户外休闲用品生产线项目(宁波强邦公司)以及北京联拓天际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进行结项。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公司根据 2019 年 4 月 19 日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审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或终止的议案》，决定终止户外休闲用品物流中心项目(宁波永宏公司)项目。(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公司根据 2010 年 11 月 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以及其他相关程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3,506.35 万元。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 半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16,421.5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099.0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306.6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5,620.5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4,006.6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47%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年产 345 万件新型户外休闲用品生产线项目	结项	52,610.00	66,610.00	0.00	65,504.82	98.34	2013 年 12 月	3,040.68	是	否
2. 产品研发检测及展示中心项目	结项	8,700.00	1,000.00	0.00	957.38	95.74		293.70	否	是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1,310.00	67,610.00	0.00	66,462.20			3,334.38		
超募资金投向										
1. 户外休闲用品物流中心项目(宁波永宏公司)	终止	21,000.00	9,693.38	0.00	9,693.38	100.00	2015 年 05 月	242.01	否	是
2. 年产 470 万件户外休闲用品生产线项目(宁波强邦公司)	结项	54,000.00	59,000.00	34.84	55,665.00	94.35	2014 年 12 月	571.45	是	否
3. 北京联拓天际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结项	43,800.00	43,800.00	8,064.25	43,800.00	100.00	2018 年 12 月	-147.71	否	否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否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100.0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138,800.00	132,493.38	8,099.09	129,158.38			665.75		
合 计		200,110.00	200,103.38	8,099.09	195,620.58			4,000.1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产品研发检测及展示中心项目：由于政府建设规划及统一施工等原因导致永强国贸大厦的产品研发检测及展示中心项目建设时间比原计划推迟。公司已将该项目部分内容改到集团公司总部实施，2017 年 9 月，已终止该项目中的产品研发和展示中心两部分。										

	2、户外休闲用品物流中心项目：由于部分工程延迟完工，导致户外休闲用品物流中心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比原计划推迟。 3、北京联拓天际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由于航司政策调整、研发费用投入等影响，北京联拓在业绩对赌期间未能达到约定业绩数据，本报告期也未有明显改善。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户外休闲用品物流中心项目（宁波永宏公司）的内外环境和经济可行性已经发生变化，根据市场情况及募集资金的投资进度，如继续实施该项目，很难实现预期效益，根据 2019 年 4 月 19 日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审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或终止的议案》，公司决定终止该项目。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1、经公司 2010 年 11 月 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审议通过，公司利用超额募集资金 2 亿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公司根据 2011 年 5 月 23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以及其他相关程序，使用超募资金 75,000.00 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实施户外休闲用品物流中心项目及年产 470 万件户外休闲用品生产线项目。 3、公司根据 2011 年 7 月 30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额度的议案》以及其他相关程序，决定利用超募资金 1.4 亿元补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一年产 345 万件新型户外休闲用品生产线项目固定资产投资所需资金缺口。 4、公司根据 2013 年 4 月 7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杭州湾项目投资结构的议案》以及其他相关程序，对杭州湾项目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其中宁波强邦公司投资总额调整为 59,000.00 万元，宁波永宏公司投资总额调整为 16,000.00 万元。 5. 公司根据 2015 年 8 月 13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审议对外投资收购股权并增资的议案》以及其他相关程序，同意公司使用超额募集资金收购并增资获得北京联拓天际电子商务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本期使用 8,064.25 万元超额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公司根据 2013 年 7 月 1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产品研发检测及展示中心项目实施主体由宁波永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变更为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宁波永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联合实施，实施地点由永强国际贸易大厦变更为临海市公司总部及永强国际贸易大厦。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报告期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根据 2019 年 4 月 19 日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审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或终止的议案》，决定终止户外休闲用品物流中心项目（宁波永宏公司）项目，并对年产 345 万件新型户外休闲用品生产线项目、产品研发检测及展示中心项目、年产 470 万件户外休闲用品生产线项目（宁波强邦公司）以及北京联拓天际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进行结项。 截至 2019 年 4 月 15 日，募集资金剩余金额为人民币 42,537.50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均已转为超募资金进行管理。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暂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及购买保本型理财。 2、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及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分别同意公司利用不超过人民币 53,000 万元和 42,5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低风险、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截至 2019 年 06 月 30 日，公司已认购尚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余额 42,822.00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无

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19 半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入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户外休闲用品物流中心项目(宁波永宏公司)	户外休闲用品物流中心项目(宁波永宏公司)	9,693.38	9,693.38	0	9,693.38	100.00	2015 年 05 月	242.01	否	是
合 计		9,693.38	9,693.38	0	9,693.38	-		242.01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公司根据 2019 年 4 月 19 日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审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或终止的议案》，决定终止实施“户外休闲用品物流中心项目(宁波永宏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4 月 23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9-034)。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户外休闲用品物流中心项目：由于部分工程延迟完工，导致户外休闲用品物流中心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比原计划推迟。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户外休闲用品物流中心项目(宁波永宏公司)的内外环境和经济可行性已发生变化，根据市场情况及募集资金的投资进度，如继续实施该项目，很难实现预期效益，根据 2019 年 4 月 19 日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审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或终止的议案》，公司决定终止该项目。									